证券代码: 600606 股票简称: 绿地控股 编号: 临 2016-003

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郑州市人民政府签订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本框架协议的签订,将加快公司在"大基建、大金融、大消费"等领域的发展,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深度参与中原经济区的建设,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
 - 本框架协议的签订对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- 本协议系双方确立合作伙伴关系的框架性意向文件,双方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的合同,并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,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

2016年1月8日,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绿地集团")在郑州与郑州市人民政府签订了《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(以下简称"框架协议")。

二、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合作背景和目标

通过双方合作,为加快推进郑州抓住机遇建成国际化、现代化立体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集疏中心、在"一带一路"中形成核心支点做出贡献,加快实现绿地集团在"大基建、大金融、大消费"等领域跨越式发展,进一步深度参与中原经济区建设,全面提升绿地集团核心竞争力。

(二) 合作领域

双方商定,充分发挥郑州市在国家战略定位、城市建设、社会事业发展、产业升级转型等方面的优势和绿地集团在地产、城市基础设施、金融、商业运营等方面的优势,以轨道交通项目建设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、新区建设及大棚户区改造为先期项目,并逐步延伸至其它领域,开展全面战略合作。

(三) 合作内容

1、城市轨道交通项目

合作项目包括郑州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、轨道交通 2 号线二期工程、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。郑州市人民政府将对上述轨道交通线路采取 PPP 等模式建设,绿地集团将发挥自身优势,积极参与。

2、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

合作项目包括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项目、郑州市八岗污泥处理厂项目、 G310 郑州西南段改建工程。郑州市人民政府将对上述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 目采取 PPP 等模式建设,绿地集团将发挥自身优势,积极参与。

3、新区建设及大棚户区改造项目

合作项目包括郑州高新区金融服务产业园项目、中原新区绿色智慧城市项目、管城回族区柴郭村村庄改造项目、管城回族区商都新区起步区苏庄、八郎寨村庄改造项目、金水区张砦旧城改造项目。绿地集团将积极参与上述项目的开发,尽快协商、签订项目合作协议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框架协议的签订,将加快公司在"大基建、大金融、大消费"等领域的发展,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深度参与中原经济区的建设,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 本框架协议的签订对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四、重大风险提示

本协议系双方确立合作伙伴关系的框架性意向文件,双方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的合同,并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,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1日